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，拟以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，标的资产属于文化传媒行业。公司拟购买标的公司全部股权。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公平性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简称：金宇车城，代码：000803）自 2016 年 6 月 23 日（周四）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。具体内容详见 6 月 2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6-46）。

目前，中介机构已展开工作，交易双方仍在就具体方案进行协商和沟通，交易金额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目前尚未确定。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待公司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。公司将尽快确定本次购买资产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